

健康風險削減流程



Air District定期篩選所有設施，以查看是否有排放超標的有毒空氣污染並導致罹癌風險增加或其他健康影響的情形。當設施造成超過特定程度的污染時，Air District會針對該設施進行健康風險評估 (Health Risk Assessment, HRA)。如果健康影響超過一個須行動標準，該設施必須建立並執行風險削減計劃 (Risk Reduction Plan, RRP) 以減少健康影響。

Air District會進行HRA以評估設施有毒物質排放對於在附近生活、工作或就學的人所造成的健康影響，並使用該設施的排放相關資料來評估三項健康影響：罹癌風險、其他長期慢性健康影響和短期急性健康影響。如果健康風險超過了條例規則11-18所載的風險行動標準閾值，該設施必須執行RRP。此計劃必須說明該設施將如何將健康影響減少到低於條例規則11-18所載的風險行動標準，或是證明他們正在使用最佳可行的技術來減少排放。HRA和RRP都有四十五天的評論期，在Air District批准前供公眾審查。

